镜湖大道东侧地块（空港经济区CA0109、CA0110规划管理单元）控制性详细规划调整通告附图

审批单位：广州市人民政府

批准时间：2020年4 月 29日

批准文号：

穗府（空港委）规划资源审〔2020〕1号

用地位置：

位于空港经济区西南部，西侧紧邻镜湖大道，距离地铁9号线清塘站约1.5km。

批准内容：

(一)用地性质及指标调整。西侧商业用地调整为二类居住用地、中小学用地，二类居住用地容积率调整为≤2.2，建筑密度调整为≤28%;东侧社会停车场用地及体育用地调整为公园绿地兼容社会停车场及体育用地。

（二）道路调整。小学及居住用地之间新增1条10米宽的南北向支路。

（三公共服务设施调整。CA0109008地块配套1处居民健身场所、1处社区卫生服务站、l处9 班幼儿园、1处肉菜市场；CA0110002地块配套l处社区居委会、1处垃圾收集站、1处社区议事厅、1处星之光老年人之家、1处公共厕所；CA0110029地块设置l处18班小学；CA011007地块设置1处社会停车场(200泊)、1处群众性体育运动场地。

附注：

查询网址：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网址（http://ghzyj.gz.gov.cn）

广州空港经济区管理委员会网址（http://kgw.gz.gov.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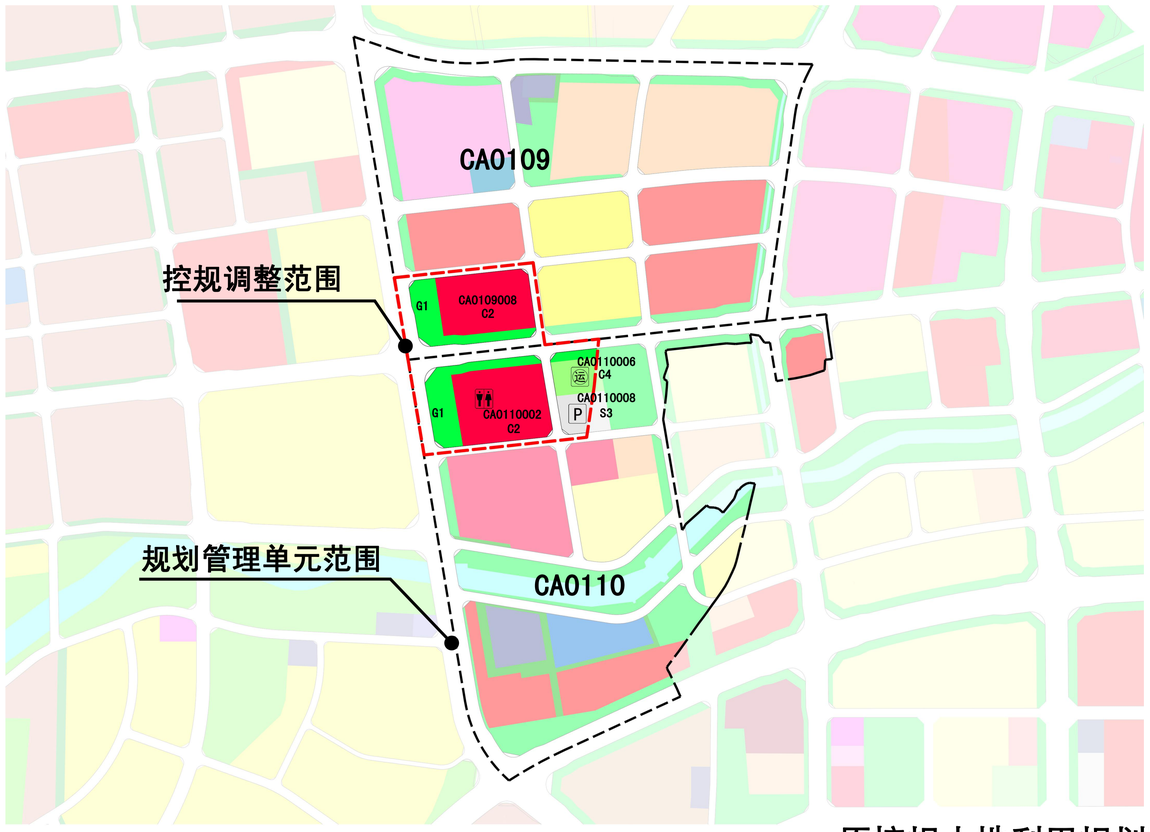

原控规土地利用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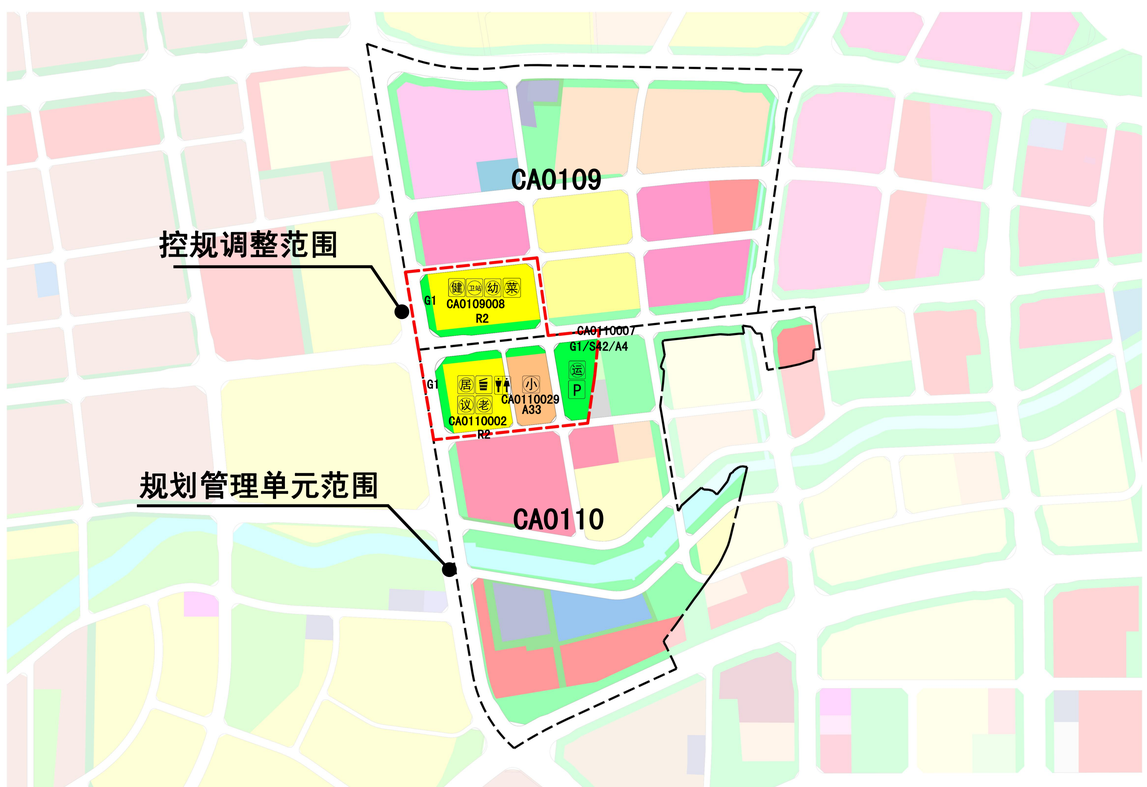

本次控规调整土地利用规划图

区位图

编码	CA0109 CA0110
指北针	N

图例

原控规图例

- 规划范围
- C2 商业金融业用地
- G1 公共绿地
- G2 防护绿地
- C4 体育用地
- S3 社会停车场库用地
- 公共厕所、社会停车场
- 群众性体育运动场地

本次控规图例

- 规划范围
- R2 二类居住用地
- A33 中小学用地
- G1 公园绿地
- G1/S42/A4 公园绿地兼容社会停车场用地兼容体育用地
- 居民健身场所、社区卫生服务站
- 幼儿园、社区居委会、垃圾收集站
- 社区议事厅、垃圾收集站
- 小学、群众性体育运动场地
- 社会停车场、星光老年之家
- 肉菜市场